

证券代码：300198 证券简称：纳川股份 公告编号：2011-073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上半年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

1、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1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9 月 1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予以了披露。

2、本次权益分派距离股东大会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。

二、权益分派方案

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92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3 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，扣税后，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 10 股派 2.7 元）；同时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。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92,000,000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38,000,000 股。

三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1 年 9 月 26 日；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11 年 9 月 27 日；

四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2011 年 09 月 26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五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（转增）股于 2011 年 09 月 27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

户。

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11年09月2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3、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IPO前限售股份-个人

IPO前限售股份-法人

六、本次所（转增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1年09月27日。

七：股本变化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增减（+，-）				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	比例	发行新股	送股	公积金转股	其他	小计	数量	比例
一、有限售条件股份	69,000,000	75.00%			34,500,000		34,500,000	103,500,000	75.00%
1、国家持股									
2、国有法人持股									
3、其他内资持股	38,735,600	42.10%			19,367,800		19,367,800	58,103,400	42.10%
其中：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	8,800,000	9.56%			4,400,000		4,400,000	13,200,000	9.56%
境内自然人持股	29,935,600	32.54%			14,967,800		14,967,800	44,903,400	32.54%
4、外资持股									
其中：境外法人持股									
境外自然人持股									
5、高管股份	30,264,400	32.90%			15,132,200		15,132,200	45,396,600	32.90%
二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23,000,000	25.00%			11,500,000		11,500,000	34,500,000	25.00%
1、人民币普通股	23,000,000	25.00%			11,500,000		11,500,000	34,500,000	25.00%
2、境内上市的外资股									
3、境外上市的外资股									
4、其他									
三、股份总数	92,000,000	100.00%			46,000,000		46,000,000	138,000,000	100.00%

八、本次实施（转增）股后，按新股本138,000,000股摊薄计算，2011年上半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0.254元。

九、咨询机构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咨询地址：泉州市泉港区普安工业区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咨询联系人：董事会秘书杨辉、证券事务代表徐婉娇

咨询电话：0595-87770399 0595-87770616

传真电话：0595-27730530 0595-27738935

十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股东大会关于审议通过 201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决议；

2、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转增股本、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 0 一 一 年 九 月 十 九 日